

证券代码：830901

证券简称：隆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无锡隆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长杨朝辉。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1 日 10 点。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无锡新区旺庄工业园三区二期1号标准厂房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需要，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内容为：印刷技术研发，物联网人工智能设计、研发，图文设计、动漫设计，纸制品加工及销售，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环境治理工程，微生物菌剂（危险品除外）销售。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二）审议《关于追认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40）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年9月11日9:00

(三) 登记地点：无锡新区旺庄工业园三区二期1号标准厂房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朝辉 电话：0510-81157586 传真：
0510-81813216 电子邮箱：wangmutong@wxlongmax.com 联系地址：无锡新
区旺庄工业园三区二期1号标准厂房 邮编：21402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无锡隆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隆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